

公告编号：2017-039

证券代码：833583

证券简称：华盛科技

主办券商：东海证券

南通华盛高聚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公司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授信的情况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南通华盛高聚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南通龙达生物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达生物”）拟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申请人民币 2,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授信有效期限为 36 个月，实际金额和期限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合同为准。本次借款龙达生物以自有土地和房产作为抵押担保，并由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张春华先生及其配偶张善琴女士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此关联交易内容及金额未超出公司《关于预计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03）的预计范围。

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6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暨公司及关联方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关联董事张春华、张天宇回避表决，其他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 3 人，全票通过，根据《公司法》、

公告编号：2017-039

《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17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龙达生物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必要性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是龙达生物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将有利于公司稳健经营，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系龙达生物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南通华盛高聚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南通华盛高聚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1月6日